

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报表制度主要内容

(2022 年统计年报和 2023 年定期统计报表)

一、调查目的

了解全国固定资产投资情况，为各级党委、政府制定政策和进行宏观管理提供依据。

二、调查对象和范围

调查对象：有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投资项目的法人或单位。

调查范围：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投资项目。

三、调查内容

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法人单位、个体经营户、其他单位进行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项目的投资情况，不包括农户投资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全面调查。

五、调查组织方式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，按照项目在地原则进行统计。采用“先入库，后有数”的管理模式，规范项目单位和项目入库管理，投资专业负责报表统一布置、催报、审核、验收和汇总。

六、统计资料的报送和公布

统计资料报送方式：通过联网直报平台报送。

统计资料公布：本制度取得的主要统计资料，月度资料将按照《国家统计局主要统计信息发布日程表》通过国家统计局网站发布，年度资料于年后通过《中国统计年鉴》等公布。